

只要我们记得，
时光就不会老。
流逝的是光阴，
永恒的是记忆。

慢慢走，
欣赏啊！

采言
著

愿时光 不老去

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
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., Ltd.

不老时光



采言

著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
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.,Ltd.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愿时光不老去 / 采言著. -- 北京 : 北京联合出版
公司, 2017.1

ISBN 978-7-5502-9221-5

I. ①愿… II. ①采… III. ①随笔—作品集—中国—
当代 IV. ①I267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6)第285855号

愿时光不老去

作 者：采 言

出版统筹：朱文平

责任编辑：徐秀琴

特约编辑：黄梦梦

特约监制：徐均成

封面插画：LOST7

封面设计：孤舟倦客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

(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83号楼9层 100088)

印刷：北京盛彩捷印刷有限公司 经销：新华书店

字数：158千字 开本：900×1280 1/32 印张：7.5

2017年1月第1版 2017年1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5502-9221-5

定价：32.80元

未经许可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

版权所有，违者必究

本书若有质量问题，请与本公司图书销售中心联系调换。电话：010-87728748

序言

自从成为一名老师后，我每天的生活是这样的：

晨曦未露，闹铃声已响，虽然困意未消，但时不我与，于是揽衣起床。十五分钟内赶到校车停靠点，其间偶有一两同事亦小步急行，然力不能胜，殊不为惧也。

早点因地制宜，但不可不吃。

校车体积不小，声音有点吵，江湖绰号大黄蜂，却不能变形，甚憾。

窗外晨雨潇潇，办公室内灯光昭昭。桌上已遍布各类作业，在课代表的精心搭配下，堆放得远高近低错落有致，宛若山岭逶迤。各种书籍杂以其间，有若大家闺秀，红颜半遮，信手拈来，有“孤灯夜雨乱翻书”之乐，实为快事一件。铅笔、钢笔、圆珠笔各色笔等均乃江上渔樵，常于所用时现而所闲时则不知何处，深通人意，不可小觑。至于零钱饭卡们，则大有隐者风范，死活不肯出仕，累我时常蹭饭于他人。偶有几张卷子旁逸斜出，更见其风致。

身后乃我悉心所画的苏东坡先生，其目光宁静悠远，予人无限心安。

上完晚自习后，外面已是万家灯火，乘着依旧不会变形的大黄蜂归家。

我喜欢这样的生活。

而另一种身份所带来的另一种生活，我也同样喜欢。写手，也算是一个身份吧，既然是身份，大概就该从“出道”的时候算起吧。

第一篇文章发表的时候，我还算是风华正茂，刚刚毕业，签到工作，努力学习如何成为一名合格的语文教师。因为年轻，很快就和学生打成一片，因为打成一片，所以基本没什么威严。只带一个班，上课时常天马行空，胡说八道，如此成绩居然还不坏，可见语文真不是教出来的（笑）。

我的女朋友，也远离家乡，来到这个陌生的城市，陪在我身旁。每天为找到一份工作而奔波努力着，日子虽然辛苦，却很开心。看着身边的她辛苦的样子，想起大学时恋爱中的种种甜蜜与忧愁，就有了写作的冲动，于是写出了一篇很有小清新风格的文字。论文体，算是诗化小说吧，继承沈从文先生开的道路，题目叫《你能不能唱一首歌》，投了出去。遇到的编辑很好很耐心，说过了初审，但要修改，一共修改了四次，我几乎都快放弃了，却在一个阳光温暖的下午，在办公室中接到短信，说你的文章已经通过终审，请确认笔名与标题以及账号。那一刻真的是很兴奋，因为在生活中做一件从来没有做过的事并取得了结果，因为读了中文系然后凭借写文章获得了稿费，新鲜感、兴奋感和小小的成就感，都是那样的难忘。

然后就等出刊，等啊等，没事了就跑去报纸杂志贩卖点问。终于，看到了那一期，一口气买下所有的存货，大约十多本。结果当天上作文课，被学生们连坑带骗地一人弄走一本，最后我只剩下一本了，现在想起来还十分后悔，该多留两本的。

不多的稿费孝敬给女友，被她买化妆品去了。

那么我就算出道了吧。后来逛写手论坛，混写手圈，才知道没有任何经验与人脉，纯靠运气乱投能上稿的概率有多么小，于是我后边的悲剧命运也就注定了。接连投稿，初审通过率几乎百分百，而终审嘛，就不是那么如意了。那段时间可以用这样的话来形容：各种初审各种过，各种终审各种毙。不过我心态好，反正哥也不靠这个吃饭。其间也遇到过赏识我的，想请我做专栏写手，但后来那本杂志出了几期之后却停刊了，我想说这真的不是我人品不好连累的。

直到一本走文艺风的杂志创刊，我投了篇《永远的H.O.T》，主编说她也喜欢他们，永远的偶像天团，自己高中的青春回忆。刚好第一季的主题就叫“遇见旧时光”，她说喜欢我的文字风格，于是顺利上稿，并送我三本样刊。刊物很精美，遗憾的是，这本杂志也没能走得太远。坚持一些东西，就会失去一些东西，可是，这并没错。

稿费依旧孝敬给爱人，这次被她买衣服去了。

之后又陆续在电子刊物上发表过一些作品，虽然也有稿酬，可终究还是喜欢阅读实体刊的感觉。有人预言在未来电子阅读将全面取代实体书籍，我想，这一天想必还比较遥远，因为有些人总是很怀旧。

一次阅读课上，一个留着长长的头发、看起来可爱，同时却又有点天然呆的女生跑过来，要我推荐几本青春校园类的小说给她。我就随手写了一些书单给她，其中有些书，年龄可能比她还大。

一周后，我的办公桌上压着一封她写给我的信，她说老师，为什么这么老的一本书会让我看得那么想哭呢？我的花季雨季，我的十七岁，也会有这么多有趣的朋友，这么多值得记忆的事吗？我马上就

十七岁了啊。她说她去百度作者的资料，看着看着就又差点哭鼻子了。她就知道，作者一定很优秀，一定是那种优秀的学生、出色的女孩，就是她一直想要成为的那种人。她说老师您知道现在她怎么样了吗？还一如既往地优秀吗？那么意气风发的少年时代，她会常常怀念吗？

在信的末尾她问我，大学生活究竟是怎样的？值得憧憬吗？是不是也有那么一本书，把答案都已经写好了呢？如果有，请告诉我它的名字。

想象着她提问时颇为好看的困惑表情，我不禁微笑起来。于是我去书店中仔细地翻找，在记忆中认真检索，然而，似乎并没有那样一本书，能够回应一个成绩很好的高中女孩对大学的美丽憧憬。

于是我回信给她：是的，有那样一本书，名字叫作《愿时光不老去》，在你毕业之前，一定会写好。

她明白，然后，她要求做语文课代表。每天课前她都会跑来问我今天我们要讲些什么，要准备哪些东西。当黑板上写满其他科作业时，她会对我说，老师，语文作业呢？我们多留点，和他们拼了。当然，她也会时常探问，小说写到哪里了，可以先看看几个章节吗？

无论你是否喜欢自己的大学，她都是你生命中很重要的一段时光。我一边逐渐整理与之有关的素材，一边慢慢地去写，去捕捉那些感动的、难忘的、伤感的、愉快的种种时刻。我写得很慢，有时甚至一周也写不出一个段落。然而每当想信笔涂画、随意写下去的时候，就会想起德国汉学家顾彬的话，他说语言是作家一生的情人。我只算个写手，那语言就该算是我的发妻了（玩笑）。所以我选择学贾岛，在推敲与琢磨间让文字契合金色年华中那细腻鲜活的情感。

在我的印象中，大一是柠檬黄，鲜亮生动，所以文字也该活泼幽

默；大二是薄荷凉，有成长，也有伤感，文字便应忧郁唯美一些；而大三是青草绿，逐梦的时候，文字是朴实而富于质感的；大四充满了怀念，如D大调的曲子，如冬日午后的暖阳，所以要用温馨怀旧的文字来表达。

这本书也许有着这样那样的不成熟，但至少它的语言，它的文字，对得住每一位阅读它的读者。

语言和故事，哪一个更重要？爱读故事是每个人的天性，柏拉图甚至说，谁会讲故事，谁就拥有整个世界。不过，一个欲罢不能的故事在听过一次之后，是否还具有强烈的吸引力，大约要因人而异了吧。

美丽的故事，用心的文字，才经得住反复回味。

我也喜欢写故事，可我更喜欢写生活的故事。一位俄罗斯作家曾说过，凡是读过帕乌斯托夫斯基作品的人，没有不喜欢的。他有一部散文集，名字就叫《生活的故事》，我非常喜欢。从图书馆中借走后，谎称丢失了，赔了三倍的价钱，拥有了它。

《花开过没有痕迹》，是我个人最珍视的一篇。那时候，音乐系的一个女孩病了，她是我们寝室二哥的朋友，她的病，是治不好的那种。学校号召大家为她捐款。这种事，也许你在电视电影小说中已经看过了许多，甚至已觉得很无聊，认为这种事多半是作者煽情的手段。是的，也许的确如此。可当它就发生在你身边的时候，那种感觉是不一样的。为什么那样好看的一个女孩却要得这种病？为什么那样鲜活的一个生命就是挽留不住？命运到底想要告诉我们什么？我想起孔子“命也夫！斯人也而有斯疾也”的叹息。我们谁都没办法对抗命运，可至少我可以用文字写下，只要有人读，她就不曾离开。

把它拿给那个女生，我的课代表，请她看，说你要告诉我你最真实的感受，因为你是这本书将要面对的读者。她读过之后，仍然是用写纸条的方式告诉我：

老师：

现在我刚考完二诊，坐在嘈杂的教室里给你写我的感受，似乎更有味道。阿苏的故事，很感人，很美，用清丽的文笔将女孩的心事娓娓诉说，让我有一种很微妙的触动和久久的沉思。觉得文字太美，以至于我忘记了前后的内容，只是反复阅读着眼前那一段段的描写。最后，真挚地祝福您投稿成功，让更多的人看到阿苏的故事，让阿苏的故事感动更多人。

——你的忠实读者与课代表

我很感谢她，这些话，对我很重要。

断断续续，我终于写完了它。每一篇都是对过往生活的体会与记录，每一篇的文字都是精心写下的，对于我，它很有意义，可对于市场，也许根本不算什么。我知道这样，但还是投起稿来。

有编辑说写得很好，作为选题报给了主编，但后来却不了了之，鼓励我继续加油。有回复说，小说结构新颖，文笔流畅优美，但遗憾的是目前我社没有出版青春校园类图书的计划，如果以后有，一定会第一时间联系您。即使这只是例行公事的客套话，我也还是很高兴。然而邮箱中收到的，更多是各种礼貌的拒绝。

多少大家尚且经历过无数次退稿，依旧坚持不懈。我不过被拒绝

了几次，又有什么关系呢？

骄傲时，我觉得自己写得很好；低落时，我觉得自己也许真的太自以为是了，你自己的生活，凭什么要其他人喜欢看？

我的爱人曾对我说，我不想你继续投稿了。我问她为什么，她说那些是你辛苦写下来的，很珍贵，我不想别人对它们说三道四的。

这话可真温暖。

校园中的银杏树叶子正变得金黄。

一株银杏高高长在教学楼旁，叶子随风发出絮语。阳光穿过，在墙上投下它们美丽的身影，好像月光穿过了古式的雕花窗格，照着谁家小姐的梳妆台，留恋徘徊。那故事经过岁月的沉淀，哀而不伤。

今天是周末，三五成群的学生在校门口出出进进，他们很阳光地和我打着招呼，说老师好。我笑笑，年轻真好。

今天，我的第一届学生毕业了。

我坐在办公室中，窗外的绿荫很浓，遮住了半扇窗，阳光就在上面微微地摇着，似乎很满足，又有一点伤感。

我的课代表，有着一头长发，总是带着一点天然呆，成绩很好的这个女孩，对大学生活有着美好憧憬的这个女孩，静静地推开办公室的门，站到我身边，像往常一样为我整理好桌子，就那样站了一会儿，然后，好像第一次进办公室见我时一样，轻轻地说了声“嗨”。

“嘿，我看到你的成绩了，很不错，过重本线许多，你可以选你喜欢的大学了。只是，身为课代表，为什么语文分数反倒比较低呢？”

“因为语文是第一科，我很紧张。”

“原来如此。”

“对了，我想学中文，你看怎么样？因为用了排除法之后，我发觉自己也只能学中文了。”

“这叫什么话，文学可是很珍贵的。”

“好吧，我是觉得我很喜欢文学，但我擅长的，却又是英语。”

“文学并不难学，你肯定能学得很好的。”

“那，中文系都有些什么课程呢？”

“首先是文学史，就是在每一个时期，各种体裁的文学都是怎样兴起并发展的，代表人物和作品都有哪些。”

“都要背下来吗？”

“如果只是应付考试，自然是要背的。可我说的是学习，背下来，你还不懂它。”

“感觉好难哦。”

“可是你喜欢，你就能学得好。”

“那么会不会在阅读中被别人的思想同化？”

“也许会，尤其是遇到与自己相合的思想时，很容易被同化。”

“我不想那样，我觉得无论何时，都不能失去自己。”

“说得很对，不能失去自己，失去自己，一切就都没了意义。”

“你还会当老师当多久？”

“为什么这么问？”

“因为……您很博学，可您太温柔了，不够严厉。好老师都是很严格的。”

“这话听起来可真是令人伤心。我不知道，其实我想再考取一个古代文学或者语言文学的学位。我本来的学位是现当代文学，但听我讲课你知道，其实我对古代文化和语言文字更感兴趣。”

“那怎么……”

“因为我现在有了甜蜜的负担啊，所以我不能再很自由地说做什么就做什么了。”

“这倒也是，现在你的确不敢轻易辞职了。那我觉得你可以把这个理想先放一放，先去做一些其他的事，等待时间允许时再说。”

“没错。”

“你答应给我看的书，还没有写好吗？”

“写好了，但还需要等待出版，本来希望可以作为毕业礼物送给你们的。”

“嗯，好吧，千里马常有，而伯乐不常有，你的作品一定会出版的。”

“谢谢。”

“你们现在还有什么事？”

“大概没什么了，昨天在露天广场等你们的高考成绩，许多平时温文尔雅的老师也喝了很多酒，有种无论重本考多少，不如今宵一场醉的感觉。”

“哈哈！”

“之后学校还有一个为优生准备的夏令营，需要多才多艺的班主任参与，和我就没什么关系了。”

“夏令营？我觉得挺扯的。”

“是吗，管他呢。”

“我的高中三年，就这样过去了。它和我想象的不太一样，可能更枯燥一些。有许多事，是我没有想到的，有些则超出了我的期待，也有许多没能回应我的期待。”

“其实到了大学你会发现，大学的四年时光，也是这样，一下子就过去了。没有什么可以留住时光。”

“所以，愿时光，不老去？”

“不错啊，这正是我写这句话时的心情。”

“其实时光怎么会老去呢？老去的，只是我们。可我真想留住时光啊。”

“最是人间留不住，朱颜辞镜花辞树。”

“嗯，那就这样了，我走了。”

“好的。”

“走之前，我还想再说一句话。”

“好的，我听着呢。”

“我觉得自己很幸运，在我生命的每一个阶段中，在我需要时，都会遇到几位很好的老师。在高中相处的这三年里，谢谢你。”

那些学生，那些故事，就这样，都溜走了，我很想念他们。

现在，小课代表所不知道的是，那本书最终获得了出版的机会，这是最好的结果。

我知道它是一本认真的、好的小说，它是用心的文学作品，而不仅仅是虚构的故事。有人愿意出版它，更多的人会读到它。它会以一本书的样子留在我的书柜中，只要想起那段青春岁月，我就可以去翻看。回忆会因文字而更加鲜活，我的心会因之而变得更年轻、更柔软、更有勇气，生活会因此而更加美好。

这难道，不是最好的结果吗？

此刻，窗外阳光温暖，天气很好，我在电脑前写下这些文字，这是最好的时光。

目 录

卷一 青春本纪

- 引子 / 001
- 早操记 / 002
- 赛棋记 / 010
- 演剧记 / 016
- 踢球记 / 031

卷二 指尖花凉

- 公主的发卡 / 039
- 女生寝室楼下的小猫 / 050
- 那些人、那些事 / 060
- 花开过没有痕迹 / 079

卷三 长歌韵行

两个人的图书馆 / 095

再见Michael / 111

永远的H. O. T / 118

头发的故事 / 124

湖心亭的雪 / 144

卷四 时光琥珀

独自旅行 / 157

月季花香 / 166

我的爱情 / 172

毕业晚会 / 204

后记 / 226

引子

那些绽放在盛夏里的繁花，总是在经年记忆中播撒出醉人的清香，晕染着曾经的锦绣年华。

即将毕业的我们正在筹备着毕业晚会。

舞台上，小郭正埋头调试音响，方夕在帮忙试音；二哥背串词背得正起劲儿；苏秦在制作着晚会中要使用的PPT；丁冬手持彩带忙来忙去，兴致高时还会忙里偷闲做个现代舞中的旋转动作；正在仔细布置舞台背景的肖凌身上挂满装饰用的鲜花，巨大而华丽的幕布映衬下，她显得很落寞；角落里，陈萱坐在钢琴旁，跳动的指尖流淌出一串串音符；笑南则手持相机，为我们最后的校园时光留下一张张印记。

我静静地坐在观众席上看着这一切，舞台上明亮的灯光让我想起初入大学时的那个午后，那个午后的阳光也是如此明亮，并且温暖。

卷一 青春本纪

◆ 早操记

大学中，入住寝室之后，都会进行排座次这种听起来很有江湖好汉范儿的活动，只不过原则呢，就很无聊了——按生日。

这种纯先天的方式让人没有任何可以后天发挥的机会，任你豪气干云剽悍威猛是一条真的汉子也未必当得了龙头老大，任你浊世翩翩弱不禁风是一个惨绿少年却也有可能当大哥。在这种无良规则下，我无奈地成为寝室中的老七，并被冠以“六少”的外号。为什么我坐第七把交椅却会被称为六少呢？我曾就这个问题去请教一位学长，前辈很严肃地对我说：“少年，你以为这里是什么地方？这里可是中文系啊。一个让你那早已暗淡的心灵重新焕发光芒的地方，一个让你那被禁锢的想象力重新飞扬的地方。在文学的世界里，一切皆有可能。”这段诗朗诵一样的语言深深折服了我，就在我的敬仰之情还没有完全平复的时候，学长喝了口水，若无其事地又补充了一句：“当然，也可能仅仅是因为这样叫着顺口。”

我再也不愿相信文学了。

只是，这个听起来颇具霸气的六少名号常常被他们喊成“小